

光明學校 2017-2018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 活字第 152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參加「同根同心2017-2018」— 惠州的環保設施及自然保護區

為了讓學生認識惠州的環保設施及保護自然物種的措施，藉以了解設立自然保護區對當地經濟及民生的影響；同時，比較粵港兩地所面對的水質問題及所採取的措施，以及認識科技發展對節約能源和保護環境所帶來的影響，本校安排五年級全體同學參加獲教育局資助，由「和富社會企業」籌辦「同根同心2017-2018」— 惠州的環保設施及自然保護區的國情考察，有關活動詳情分列如下：

- (一) 參加對象：5 年級學生（如無特殊理由，敬請貴家長支持是項活動）
- (二) 舉行日期：2018 年 4 月 13 至 14 日（星期五及六）
- (三) 舉行時間：第一天早上集合，第二天傍晚回校解散
- (四) 活動內容：

第 1 天	第 2 天
學校集合 → 乘旅遊巴士往惠州市 → 參訪大鵬古城 → 參訪惠州大亞灣石化工業區 → 參訪惠東海龜國家級自然保護區	參訪惠州西湖 → 參訪惠州科技館 → 乘旅遊巴士回學校解散

- (五) 費用：\$182（已獲教育局資助，包括住宿、交通及伙食）
- (六) 資助豁免：
 - 1. 因應學生的需要，學校可透過「和富社會企業」申請教育局全額資助。
 - 2. 教育局資助的上限名額為每所學校參加學生人數的十分之一。
 - 3. 有關全額資助的批核原則主要是由學校推薦、校長填寫及簽署推薦信（如遇情況相同又超出申請名額時則以抽籤決定）。
- (七) 名額：5 年級全級學生
- (八) 集合時間及地點：2018 年 4 月 13 日，約上午 7 時 30 分於本校活動室集合
- (九) 解散時間及地點：2018 年 4 月 14 日，約下午 6 時正於本校正門解散
- (十) 服裝：整齊本校運動服
- (十一) 負責老師：謝偉雄主任、五年級班主任及其他有關老師
- (十二) 參加辦法：
 - 請在 3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或以前於 SchoolApp 回覆。
 - 暫不需交費，日後於 SchoolApp 收到繳費通知後才於 SchoolApp 繳費。
- (十三) 備註：
 - 出團當天如果遇到八號風球，則按照教育局指引行事。
 - 本港及考察地出現禽流感、豬流感或其它種類暴發性感染疾病時可以決定臨時轉團。
 - 參加者所繳費用已包含二天綜合旅遊保險，包括醫療保障、全球緊急支援服務（包括撤離及運返）、意外保障、個人責任保障及個人財物保障等；如有需要，家長可自行購買所需之旅遊保險。
 - 有關正式活動資料及注意事項會於出發前 3 月 29 日（四）11:15-12:15 於本校禮堂之簡介會派發。
 - **學生需於 3 月中已辦理有效出入境證件。**
 -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謝偉雄主任聯絡（2479 6608）或參閱中華青年交流中心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網頁：<http://cyec.com.hk/?p=2293>。
 - 另請交回已填妥之學生報名表及貼有證件副本之表格。

校長：_____（邢毅）

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

回 條

參加「同根同心 2017-2018」— 惠州的環保設施及自然保護區

敬悉來函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5 年級____班學生_____ (____) 參加貴校德育及公民教育組舉辦之參加【「同根同心 2017-2018」— 惠州的環保設施及自然保護區】。

本人之子弟已經 持有 / 未持有 有效之出入境證明文件。

本人欲申請費用豁免，理由如下：

本人現正接受 綜援 書簿津貼

其他：_____

本人安排敝子弟於活動後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三月 日

*請在 3 月 6 日(星期二)或以前於 SchoolApp 回覆。

*暫不需交費，日後於 SchoolApp 收到繳費通知後才於 SchoolApp 繳費。